
广东省东莞市城区配套物流仓储建设项目-
全过程创优咨询

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GCJZ-SM-03-001-006(2023)

采购人：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代理机构：广东政通招标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 | |
|-------------------------|----|
| 目 录 | 1 |
| 第一册 | 3 |
|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 | 4 |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7 |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8 |
| 第四部分 评分方法 | 14 |
| 第五部分 供应商须知 | 19 |
| 一、说明 | 20 |
| 1. 采购范围及资金来源 | 20 |
| 2. 定义 | 20 |
| 3. 合格的供应商 | 20 |
| 4. 合格的服务 | 20 |
| 5. 磋商费用 | 20 |
| 6. 供应商诚信管理 | 21 |
| 二、磋商文件 | 21 |
| 7. 磋商文件的组成 | 21 |
| 8. 磋商文件的询问或质疑 | 21 |
| 9. 磋商文件的修改 | 23 |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23 |
|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23 |
|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23 |
| 12. 响应文件格式 | 24 |
| 13.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 24 |
| 14. 报价说明 | 25 |
| 15. 报价货币 | 25 |
| 16. 磋商有效期 | 25 |
| 17. 磋商保证金 | 26 |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26 |
| 18.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 26 |
| 19. 磋商截止期 | 27 |
| 20. 迟交的响应文件 | 27 |
| 21.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 27 |
| 五、开标与评标 | 28 |
| 22. 响应文件的递交 | 28 |
| 23. 磋商小组 | 28 |
| 24. 资格审查 | 28 |
| 25. 磋商程序 | 31 |
| 六、合同的授予 | 33 |
| 26. 成交公告 | 33 |
| 27. 资格后审 | 34 |
| 28. 成交通知书 | 34 |
| 29. 签订合同 | 34 |
| 30. 发票 | 35 |
| 31. 其他 | 35 |
| 32.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 36 |
| 第六部分 合同格式 | 37 |
|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45 |

| | |
|---------------------------|----|
| 一、响应函..... | 48 |
| 二、开标一览表..... | 49 |
| 三、承诺书..... | 50 |
|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51 |
| 五、关键商务、技术要求（“★”项）偏离表..... | 59 |
| 六、售后服务方案..... | 60 |
| 七、商务要求偏离表..... | 61 |
| 八、技术服务方案..... | 62 |
| 九、技术要求偏离表..... | 64 |
| 十、磋商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 65 |
| 唱标信封..... | 66 |

第一册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

磋商邀请

广东政通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现就广东省东莞市城区配套物流仓储建设项目-全过程创优咨询（采购编号：GCJZ-SM-03-001-006(2023)）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有实施能力和资质的国内供应商参加磋商。有关事项如下：

一、项目内容及采购预算金额：

- 1、项目内容：广东省东莞市城区配套物流仓储建设项目-全过程创优咨询；
- 2、采购预算金额：888,000.00 元；
- 3、详细内容请参阅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

4、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未被列入东实集团供应商黑名单【以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新发文为准】。

6、供应商其他资格要求：无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磋商文件时间、方式：

1、获取磋商文件时间：2023年8月4日至2023年8月16日，上午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获取磋商文件方式：不进行实名登记。拟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可自行于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http://www.dgsy.com.cn/>）、东莞市莞城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ggcc.cn/main/>)、广东政通招标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zttendering.com/>) 下载磋商文件。

四、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地址：

- 1、递交响应文件时间：2023 年 8 月 17 日 上午 09:00-09:30（北京时间）。
- 2、递交响应文件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 199 号（市民服务中心）411 室。

五、开标时间、地点及事宜：

- 1、开标时间：2023 年 8 月 17 日 上午 09:30（北京时间）。
- 2、开标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 199 号（市民服务中心）411 室。
- 3、开标事宜：届时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出席开标会并现场核对。

六、有关本次采购之事宜，可按下列联系方式查询：

采购人：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南城城市风景街 8 栋

联系人：何工

电话：0769-39008891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政通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 199 号（市民服务中心）411 室。

联系方式：0769-22881803

传真：\

联系人：杨先生

邮箱：471539976@qq.com

网址：<http://www.zttendering.com/>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商务需求书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 |
|----|------|--|
| 1 | 服务期限 | 本项目承包范围的工作时限运营期限四年内必须满足广东省优质工程奖评选工作进度要求，在相应奖项评选之前完成协议约定任务。 |
| 2 | 项目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3 | 报价内容 | 磋商报价应包括本次招标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括人工、材料、机械设备使用费、措施费、税费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 |
| 4 | 付款方式 | <p>1、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作为预付款。</p> <p>2、广东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立项公示后 10 天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p> <p>3、广东省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立项公示后 10 天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p> <p>4、广东省结构优质工程奖评审公示后 10 天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p> <p>5、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复评通过公示后 10 天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p> <p>6、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评审公示后 10 天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p> |
| 5 | 其它要求 | 成交供应商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采购人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由成交供应商赔偿相应损失。 |
| 6 | 合同条款 | 供应商实质响应合同各条款。 |

二、技术需求书

一、承包方式

承揽本工程申报 2025 年度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作。

二、承包范围和内容

1、创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工程奖工程技术咨询及指导（含工程实体及工程技术资料编制咨询指导）

(1)对采购人项目管理团队就工程创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工程奖的资料和工程实体做法、要求等相关规定进行培训。

(2)编制工程的《创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工程奖策划方案》。

(3)根据工程特点提供符合广东省优质工程奖要求的工程实体做法指导，包括结构评优、工程细部施工亮点设计、建设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等。

(4)根据工程进度情况，不定期派遣资深技术专家前来施工现场对工程实体做法进行指导和交底。

(5)按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评审要求为项目提供工程技术资料的咨询、指导、检查和必要的板样示范工作，包括工程技术资料、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绿色施工资料、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资料等。

(6)对工程技术资料进行全过程的指导、培训和交底，定期派遣资深技术专家亲临项目部指导培训，以保证工程资料的编制符合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评审要求。

(7)按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评审要求指导采购人项目部做好进场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产品质量证明文件收集和现场取样送验工作。

(8)对工程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方案进行审查，保证检测内容和数量符合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要求。

(9)按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评审要求指导采购人项目部做好施工日志的编制。

(10)按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评审要求指导采购人项目部做好工程竣工图纸的绘制。

(11)指导项目设计奖项的申报。

(12)提供涉及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申报过程和评审过程中的所有问题咨询。

2、施工方案编制

成交人将按照广东省优质工程奖评审标准对本工程的全部质量施工方案、安全专项方案（其中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除外）进行编写，包括总体施工方案、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策划方案、结构创优方案、桩基础施工方案、主体结构工程施工方案（钢筋、模板、混凝土、砌体等内容）、建筑装饰装修施工方案、建筑屋面工程施工方案、建筑节能施工方案（围护结构、设备安装等内容）、绿色施工方案、新技术应用施工方案、质量通病防治措施施工方案、给排水工程施工方案、建筑电气施工方案、消防工程施工方案（消火栓、自动喷淋、火灾报警等）、通风与空调施工方案等。

3、工程照片、录像资料和介绍资料

(1)成交人负责工程评优介绍和技术成果申报时所需的工程照片和录像的施工全过程拍摄（本项目合同签订之前已经完成并隐蔽的工程内容除外），以及制作省结构优质，市优质，省优质，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省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省、市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程、工法、QC 成果、科技进步奖评审汇报 PPT 制作。

(2)成交人负责广东省优质工程奖汇报配音 PPT 和 DVD 制作。

4、奖项申报

负责东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结构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东莞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广东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申报资料编制，以及协助申报工作。

5、科技成果奖

成交人负责 QC 成果、工法、科技进步奖、专利技术申报资料的编制，以及协助申报工作。工法是一种具有创新性的先进的施工方法，为确保满足评审要求，采购人的施工现场必须提供必要的素材，或配合为 QC 和工法申报增设一些专门的做法。

6、采购人负责本工程所有评奖及成果申报时所需交纳的费用及评审过程所需专家费等的相关费用。

7、项目内容清单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工作内容 |
|----|------|------|
|----|------|------|

| | | |
|---|---|---|
| 1 | 工程质量奖（东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结构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 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括不限于全过程的咨询和现场指导服务、施工方案编制、奖项申报、工程成果摄影和汇报文件制作等一切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工作。 |
| 2 | 安全文明施工奖（东莞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 | 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括不限于全过程的咨询和现场指导服务、施工方案编制、奖项申报、工程成果摄影和汇报文件制作等一切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工作。 |
| 3 | 广东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括不限于全过程的咨询和现场指导服务、施工方案编制、奖项申报、工程成果摄影和汇报文件制作等一切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工作。 |
| 4 | 广东省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 包括不限于 QC 成果、工法、科技进步奖、专利技术申报资料的编制，以及协助申报工作等一切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工作。 |

三、工程质量

成交人确保承包范围内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和方案、科技成果资料符合广东省及国家优质工程奖评审规定。

注：不满足磋商文件中“★”条款的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内容 |
|----|---|
| 1 |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
| 2 | 采购人：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南城城市风景街8栋 电话：0769-39008891 |
| 3 |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政通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199号（市民服务中心）411室。 联系方式：0769-22881803 传真：\ |
| 4 | 1、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 4、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未被列入东实集团供应商黑名单【以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新发文为准】。 6、供应商其他资格要求：无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 5 | 1、采购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 http://www.dgsy.com.cn/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ggcc.cn/main/)、广东政通招标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zttendering.com/ ） 2、结果公告发布媒介：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 http://www.dgsy.com.cn/ ） |
| 6 | 供应商应提交一套正本、叁套副本和一份唱标信封的响应文件。 |
| 7 | 磋商有效期：九十天。 |

| | |
|----|--|
| 8 | <p>1、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柒仟柒佰陆拾元整（¥17,760.00）；</p> <p>2、磋商保证金账户信息：</p> <p>帐户名称：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东联支行</p> <p>银行帐号：310070190010006106</p> <p>（各供应商在转帐或电汇时须在用途栏上写明采购项目编号）。</p> |
| 9 | 磋商截止时间：详见第一部分磋商邀请。 |
| 10 | 成交服务费：本项目成交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成交服务费根据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及相关规定向成交单位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成交通知书中确定的成交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 |

第四部分 评分方法

评分方法

| | | | |
|--------|------|------|------|
| 评分项目 | 价格部分 | 商务部分 | 技术部分 |
| 权重 (%) | 40 | 20 | 40 |

➤ 综合得分 = 价格得分 + 商务得分 + 技术得分

(1) 将磋商小组修正后的入围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以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定基准价的价格评分。其他磋商报价得分 = 价格分值 × (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由此算出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

(2) 商务、技术评价: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状况及响应程度进行横向比较,评出其商务、技术评分。

一、价格评分 (40 分)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 1 | 价格 | 40 | 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含税报价）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磋商报价) × 价格权重 × 100。 |

二、商务评分 (20 分)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 1 | 项目业绩 | 15 | 根据供应商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省级（或以上）优质工程奖”【或“省级（或以上）建设工程鲁班奖”】的工程技术资料编制（或咨询服务工作）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个项目业绩得 3 分，最高得分 15 分。 注：须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加盖公章：1、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2、奖项公示证明【以省级（或以上）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网站或省级（或以上）建筑业协会网站公告为准】；3、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发票（张数不限）。 |
| 2 | 服务响应 | 5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响应时间承诺进行评分。 供应商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1 小时（含）内到现场，得 5 分； 供应商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 小时（含）内到现场，得 3 分； 供应商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 小时（含）内到现场，得 1 分； 供应商未承诺或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超过 3 小时（不含）到现场，不得分。 |

| | | | |
|--|--|--|--------------------------|
| | | | 注：须提供服务承诺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
|--|--|--|--------------------------|

三、技术评分（40分）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 1 | 对本项目用户需求书理解程度 | 6 |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用户需求的理解程度，重点难点的分析进行评审：</p> <p>对用户理解非常透彻，对项目重点难点的理解十分到位，提出的重点难点有利于项目实施，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需求的，得6分；</p> <p>对用户理解比较透彻，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对项目重点难点的理解分析比较到位，提出的重点难点利于项目实施，满足招标需求的，得3分；</p> <p>对用户理解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对项目重点难点的理解分析基本到位，基本符合招标需求的，得1分；</p> <p>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p> |
| 2 | 总体服务方案 | 12 |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总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服务流程，管理服务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p> <p>总体管理设想及策划具有科学性，服务方案非常符合实际，非常具体详细，可行性、科学性非常高，非常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12分；</p> <p>总体管理设想及策划具有科学性，服务方案比较符合实际，具体详细，可行性、科学性比较高，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8分；</p> <p>总体管理设想及策划的科学性一般，服务方案基本实际，较具体详细，可行性、科学性一般，基本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4分；</p> <p>总体管理设想及策划的科学性差，服务方案不太符合实际，不太具体详细，可行性、科学性较低，不利于项目实施的，得1分；</p> <p>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p> |
| 3 | 人员组织架构 | 8 | <p>根据投标人拟投入的人员及人员组织架构进行综合评审：</p> <p>人员组织架构明确、分配安排合理、有充足的教育培训、责任监督制完善的，得8分；</p> <p>人员组织架构简单、分配安排基本合理、教育培训不充足、责任监督制基本完善的，得4分；</p> <p>人员组织架构差、分配安排不合理、没有教育培训、责任监督制单一的，得1分；</p> <p>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p> |
| 4 | 进度安排 | 6 | <p>根据投标人所提供项目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计划的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审：</p> |

| | | | |
|---|------------|---|--|
| | | | <p>进度安排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得 6 分； 进度安排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得 3 分； 进度安排不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无提供进度安排计划的，不得分。</p> |
| 5 | 服务承诺及合理化建议 | 8 |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承诺及合理化建议进行综合评审： 服务承诺完全满足文件要求，合理化建议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得 8 分； 服务承诺基本满足文件要求，合理化建议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得 4 分； 服务承诺不满足文件要求，合理化建议不合理，可操作性较差，得 1 分； 无提供服务承诺或合理化建议的，不得分。</p> |

第二册

第五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范围及资金来源

- 1.1. 采购范围：详细要求见本磋商文件中《用户需求书》。本次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不得缺漏。
- 1.2. 资金来源：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 2.1. 采购人：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政通招标有限公司
- 2.3. 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是专门负责本次竞争性磋商其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 2.4. 日期：指日历日。评审时，对磋商中出现的“工作日”按五个工作日折合七个日历日计算，且磋商小组可能会就有关日期作出对该供应商不利的折算或量化，供应商不得对此提出异议，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2.5. 时间：指北京时间。
- 2.6. 合同：指由本次竞争性磋商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2.7. 磋商文件中所规定“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的或印刷的方式，通讯方式包括专人递交或传真发送。

3. 合格的供应商

- 3.1. 资格要求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合格的服务

- 4.1. 报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 4.6.1 由用户对服务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及其他进行检验。如发现质量、规格和数量等任何一项与竞争性磋商要求规定不符，用户有权拒绝接受。

5. 磋商费用

- 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不负责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递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6. 供应商诚信管理

- 6.1. 供应商在本磋商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隐瞒事实，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响应（递交响应书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响应丧失竞争性，损害采购人从公开竞争中所能获得的权益。
- 6.2. 如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证据表明供应商在本磋商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则将拒绝其响应。

二、磋商文件

7. 磋商文件的组成

7.1. 磋商文件包括：

目 录

第一册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四部分 评分方法

第二册

第五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六部分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7.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8. 磋商文件的询问或质疑

8.1. 询问

-
- 8.1.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8.1.2. 询问可以采取电话、当面或书面等形式。
- 8.1.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供应商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 8.2. 质疑
- 8.2.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质疑函应当由质疑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留有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8.2.1.1. 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或下载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8.2.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8.2.1.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8.2.2. 质疑函应明确阐述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以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 8.2.3.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8.2.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受理供应商书面质疑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 8.2.5. 接收质疑单位、联系电话及联系地址
接收质疑单位：广东政通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69-22881803

联系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 199 号（市民服务中心）411 室。

9. 磋商文件的修改

- 9.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将以上公告（发布网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形式发布更正公告，请各潜在供应商及时关注相关信息，更正公告一旦发布即视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各潜在供应商应随时关注本项目信息，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各潜在供应商自负；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9.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10.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简体中文翻译本，有矛盾时以简体中文翻译本为准。
- 10.2. 在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都应按国家有关规定使用公制标准。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1.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1.1.1 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封面

一、响应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报价明细表

-
- 四、承诺书
 -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六、关键商务、技术要求（“★”项）偏离表
 - 七、售后服务方案
 - 八、商务要求偏离表
 - 九、技术服务方案
 - 十、技术要求偏离表
 - 十一、磋商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上述文件须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目录及注明页码。

11.1.2 唱标信封

- (1) 开标一览表；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磋商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 (5) 磋商保证金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11.2. 供应商应如实详细提供第 11.1 款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唱标信封”必须单独制作并封装，唱标信封中应包括：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磋商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磋商保证金汇款底单（以上资料需加盖公章）、电子文档（签字、盖章后的响应文件 PDF 格式扫描版电子文档，可采用光盘介质或 U 盘装载，无病毒，包装上注明供应商名字及项目名称、编号）。

12. 响应文件格式

12.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当使用磋商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3.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3.1. 响应文件份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响应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响应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响应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并应在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3.3. 响应文件正本主要内容（磋商文件格式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的内容和加盖供应商公章)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和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封面和骑缝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 13.4. 除供应商对错误处修改外,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供应商加盖供应商的公章或由授权委托人签字。
- 13.5. 传真或电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4. 报价说明

- 14.1. 本次招标,供应商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无效。
- 14.2. 报价应包含完成全部用户需求书内容含税人民币价格。
- 14.3. 若报价小写金额与大写金额存在差异,以大写金额为准。
- 14.4. 供应商所报的报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报价不是固定价的响应文件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报价而予以拒绝。
- 14.5. 如果供应商对于采购文件或答疑文件中为满足技术要求中所提供的服务内容未报价或漏报、错报、缺报等情况,可以视其为供应商予以采购人的优惠报价,成交后不予调整。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报价将被拒绝。

15. 报价货币

- 15.1.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和货物价格必须用人民币报价。

16. 磋商有效期

- 16.1. 响应文件应自**磋商邀请**中规定的开标日起,并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并予以拒绝。
- 16.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接受磋商有效期延长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根据供应商须知有关磋商保证金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 磋商保证金

- 17.1. 磋商保证金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7.2. 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在因为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以没收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 17.3. 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银行转账等非现金（银行划账）形式缴交，供应商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供应商缴纳的磋商保证金无效。
- 17.4. 磋商保证金应符合下列规定：
- 17.4.1. 磋商保证金金额及账户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7.4.2. 供应商必须保证资金以其供应商的名称（以分公司或子公司汇款无效）在本项目开标截止时间前汇入到保证金专用账户（以银行到账为准），可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包括以存现方式）提交，未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将导致响应无效。
- 17.4.3. 如项目出现分包情况的，供应商必须按包号分别提交磋商保证金。
- 17.5.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不响应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 17.6. 没成交的供应商，其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款手续（不计利息）。
- 17.7.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款手续（不计利息）。
- 17.8. 如供应商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 17.8.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17.8.2. 供应商串通磋商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磋商；
- 17.8.3. 供应商提供虚假情况质疑投诉；
- 17.8.4.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
- 17.8.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8.1. 响应文件的装订要求。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出现掉页或漏页的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其中“唱标信封”必须单独制作封装，并在信封上标明“唱标信封”字样。

18.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和唱标信封分开单独密封包装，在密封袋上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唱标信封”，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18.3. 在响应文件密封袋上均应标明以下内容：

| |
|--|
| <p>收件人：广东政通招标有限公司</p> <p>项目名称： _____</p> <p>采购编号： _____</p> <p>在_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开标，此时间之前不得开封</p> <p>供应商名称： _____</p> <p>供应商地址： _____</p> |
|--|

18.4. 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按本供应商须知第 18.1~18.3 款的规定装订和加写标记及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响应文件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供应商。

19. 磋商截止期

19.1. 采购代理机构可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报价截止时间为准。

20. 迟交的响应文件

20.1. 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须知第 19 条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供应商。

21.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第 18 条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内外层响应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
- 21.3.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 21.4.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 21.5. 除非磋商文件另有规定或说明，未拒绝的响应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2. 响应文件的递交

- 22.1.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规定的截止时点前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 22.2. 迟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22.3. 响应文件拆封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进行，拆封地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预先确定的开标地点。
- 22.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全体响应供应商对全部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

23. 磋商小组

磋商由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成员共 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名；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2 人。

24. 资格审查

- 24.1. 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所有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24.2.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一）资格性检查

1) 资格瑕疵

包括但不限于：①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②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利害关系的。

2) 磋商保证金瑕疵

包括但不限于：①供应商未提交磋商保证金或金额不足；②提交方式、提交时间不符合采购要求；③磋商保证金有效期不符合采购要求的

（二）符合性检查

1) 供应商代表身份审查

包括但不限于：①供应商代表未参加开标会；②供应商代表无有效授权；③核对供应商代表身份时，不能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或不相符。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瑕疵

包括但不限于：①响应文件的数量、制作、密封、标记不符合要求；②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③签字盖章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④响应文件内容有严重缺漏项的；⑤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的；⑥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 技术响应瑕疵

包括但不限于：①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中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要求或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无技术资料支持的；②一般参数超出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③响应文件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磋商的；④《偏离表》填写不明或不实的；⑤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磋商的；⑥供应商对同一货物或服务磋商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磋商方案的；⑦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⑧其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的。

4) 商务响应瑕疵

包括但不限于：①磋商文件加注星号（★）的商务要求负偏离的；②项目完成期未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③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④《偏离表》填写不明或不实的；⑤供应商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⑥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⑦其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商务要求的。

5) 报价

包括但不限于：①报价不得超过本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②含税报价或增值税率有未填报的。

6) 违规行为

①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参与响应资格或成交资格：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质量或安全问题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见磋商公告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② 响应人在竞争性磋商活动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视情节轻重，暂停或取消其参与采购人及东实集团旗下采购项目的资格：

(1) 响应人之间相互串通、或与采购人、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串通磋商，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响应人的合法权益的；

(2)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成员或其他相关工作人员行贿的；

(3) 以他人名义磋商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

(4) 成交人私自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的，将成交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的；

(5) 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

(6) 响应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给他人造成损失的；

(7) 相关工作人员应当回避而不回避的；

(8) 其他违法违规的行为。

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人串通磋商，其响应无效：

(1)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3)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④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响应的，属

于以他人名义磋商，其响应无效：

⑤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其响应无效：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⑥响应人相关工作人员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以下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 是其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的；
- (二) 竞争性磋商活动前3年内与其存在劳动关系，担任其董事、监事，是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竞争性磋商活动公平公正的；
- (三) 其他可能影响竞争性磋商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4.3. 磋商小组成员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如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应当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25. 磋商程序

25.1. 磋商小组与单一供应商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磋商，并形成磋商纪要文件。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25.2. 磋商文件的修正：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磋商小组的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25.3.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

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4.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5.5. 最终报价：磋商结束后，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密封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最终报价对所有响应供应商进行公开唱出。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磋商报价的最终报价。对成交供应商的价格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磋商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25.6. 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

25.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方法进行评审，评审方法如下：

25.7.1. 响应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5.7.2. 商务评分：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商务状况及响应程度进行评议和比较，并依据评分标准，评出其商务评分。

25.7.3. 技术评分：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及响应程度进行评议和比较，并依据评分标准，评出其技术评分。

25.7.4. 价格评分：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评审，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评分标准（公式）：磋商报价得分 = $\frac{\text{磋商基准价}}{\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25.8.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
- 25.8.1. 推荐成交候选人：磋商小组成员独立地对每个供应商分别评出商务得分和技术得分，磋商小组成员的技术、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的技术得分和商务得分。价格得分按价格评审办法评分。将供应商的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计算得出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将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得出供应商名次（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得分顺序推荐；综合得分相同且磋商报价得分相同的，按技术得分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磋商报价得分及技术得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现场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进行名次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第三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 25.9. 磋商截止后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重新采购。
- 25.10.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25.11.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25.11.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六、合同的授予

26. 成交公告

- 26.1. 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项目评标结束后，将以网上（发布网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公告形式发布成交结果公示。供应商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应于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间以书面形式提出。若在法律法规规定期内未提出异议，则视为无异议或放弃异议权。
- 26.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保证提出质疑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提供虚假情况恶意质疑投诉，情节严重的，将可能导致暂停或取消其磋商资格。

27. 资格后审

- 27.1. 采购人将根据本文件中的要求，对评委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进行资格后审。
- 27.2. 成交候选供应商须无条件配合资格后审，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且磋商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 27.3. 资格后审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业绩等重要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对，综合考察成交供应商的履约能力。如采购人要求还须提供业绩证明的其他材料，成交候选供应商须配合提供。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
- 27.4. 如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且磋商保证金可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27.5. 采购人有权审查成交候选供应商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对其规模、人员、场地、生产能力、供货能力等方面的核实或现场考察。如果审查通过，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该成交供应商；如果审查没有通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且磋商保证金可不予退还，并依次审查下一名成交候选供应商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或重新采购。
- 27.6.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参与磋商的，属于以他人名义磋商。
- 27.7.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一）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二）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三）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四）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五）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28. 成交通知书

- 28.1. 在成交公告公示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28.2. 《成交通知书》是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和组成部分。

29. 签订合同

-
- 29.1. 成交供应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三十天内与采购人在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和协商的基础上签订合同。
- 29.2. 磋商文件及补充磋商文件、磋商时供应商的承诺条件是合同文件的当然组成部分，如成交供应商未能遵守，或者未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坚持提出附加条件和不合理要求，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原成交供应商负责。
- 29.3. 签订合同协议书时，签约双方均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29.4. 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29.5. 合同的组成基于本磋商文件的以下部分以及响应文件的相应的部分：
- (一) 合同
 - (二) 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
 - (三) 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的澄清文件（如有）
 - (四) 成交通知书
- 29.6.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29.7. 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供应商应将合同副本报采购代理机构归档。
- 30. 发票**
- 30.1. 成交供应商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向采购人出具的发票必须是由成交供应商开具，不得以其他单位或个人名义出具。
- 30.2. 成交供应商需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并于备注栏写明项目名称及合同名称。
- 30.3.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以原合同约定价格不含税金额不变作为基准，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含税价格。
- 31. 其他**
- 31.1. 如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或者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以及与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将严肃处理，并保留追究其责任的权利。

32.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32.1.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第六部分 合同格式

广东省东莞市城区配套物流仓储建设项目-全过程创优咨询合同

合同编号：

发包方：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

承包方： _____ （乙方）

甲方施工承建的广东省东莞市城区配套物流仓储建设项目工程（下称“本工程”），为申报 2025 年度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甲方将本工程技术资料咨询服务委派给乙方承包，双方就此友好协商并达成如下条款：

一、承包方式：

本合同以承包方式承揽本工程申报运营期限四年内的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作。

二、承包范围和内容：

1、创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工程奖工程技术咨询及指导（含工程实体及工程技术资料编制咨询指导）

(1)对甲方项目管理团队就工程创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工程奖的资料和工程实体做法、要求等相关规定进行培训。

(2)编制工程的《创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工程奖策划方案》。

(3)根据工程特点提供符合广东省优质工程奖要求的工程实体做法指导，包括结构评优、工程细部施工亮点设计、建设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等。

(4)根据工程进度情况，不定期派遣资深技术专家前来施工现场对工程实体做法进行指导和交底。

(5)按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评审要求为项目提供工程技术资料的咨询、指导、检查和必要的板样示范工作，包括工程技术资料、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绿色施工资料、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资料等。

(6)对工程技术资料进行全过程的指导、培训和交底，定期派遣资深技术专家亲临项目部指导培训，以保证工程资料的编制符合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评审要求。

(7)按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评审要求指导甲方项目部做好进场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产品质量证明文件收集和现场取样送验工作。

(8)对工程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方案进行审查，保证检测内容和数量符合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要求。

(9)按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评审要求指导甲方项目部做好施工日志的编制。

(10)按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评审要求指导甲方项目部做好工程竣工图纸的绘制。

(11)指导项目设计奖项的申报。

(12)提供涉及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申报过程和评审过程中的所有问题咨询。

2、施工方案编制

乙方负责按照广东省优质工程奖评审标准对本工程的全部质量施工方案、安全专项方案（其中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除外）进行编写，包括总体施工方案、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策划方案、结构创优方案、桩基础施工方案、主体结构工程施工方案（钢筋、模板、混凝土、砌体等内容）、建筑装饰装修施工方案、建筑屋面工程施工方案、建筑节能施工方案（围护结构、设备安装等内容）、绿色施工方案、新技术应用施工方案、质量通病防治措施施工方案、给排水工程施工方案、建筑电气施工方案、消防工程施工方案（消火栓、自动喷淋、火灾报警等）、通风与空调施工方案等。

3、工程照片、录像资料和介绍资料

(1)乙方负责工程评优介绍和技术成果申报时所需的工程照片和录像的施工全过程拍摄（本合同签订之前已经完成并隐蔽的工程内容除外），以及制作省结构优质，市优质，省优质，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省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省、市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程、工法、QC 成果、科技进步奖评审汇报 PPT 制作。

(2)乙方负责广东省优质工程奖汇报配音 PPT 和 DVD 制作。

4、奖项申报

负责东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结构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东莞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广东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的申报资料编制，以及协助申报工作。

5、科技成果奖

乙方负责 QC 成果、工法、科技进步奖、专利技术申报资料的编制，以及协助申报工作。工法是一种具有创新性的先进的施工方法，为确保满足评审要求，甲方的施工现场必须提供必要的素材，或配合为 QC 和工法申报增设一些专门的做法。

6、甲方负责本工程所有评奖及成果申报时所需交纳的费用及评审过程所需专家费等的相关费用。

7、项目内容清单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工作内容 |
|----|------|------|
|----|------|------|

| | | |
|---|---|---|
| 1 | 工程质量奖（东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结构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 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括不限于全过程的咨询和现场指导服务、施工方案编制、奖项申报、工程成果摄影和汇报文件制作等一切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工作。 |
| 2 | 安全文明施工奖（东莞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 | 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括不限于全过程的咨询和现场指导服务、施工方案编制、奖项申报、工程成果摄影和汇报文件制作等一切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工作。 |
| 3 | 广东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括不限于全过程的咨询和现场指导服务、施工方案编制、奖项申报、工程成果摄影和汇报文件制作等一切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工作。 |
| 4 | 广东省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 包括不限于 QC 成果、工法、科技进步奖、专利技术申报资料的编制，以及协助申报工作等一切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工作。 |

三、工程质量：

乙方确保承包范围内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和方案、科技成果资料符合广东省及国家优质工程奖评审规定。

四、服务期限：

本合同承包范围的工作时限必须满足（服务期限），在相应奖项评选之前完成合同约定任务。

五、承包价款：

1、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服务包干费总价（不含税）为¥ 元，税金（增值税税率 3%）¥ 元，含税价款总额：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2、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作不得因任何理由增加清单项目和费用。如甲方需增减承包范围或工作内容的，须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书面向乙方提出要求，增减费用另行协商。甲方不宜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的 30 天后提出减少某项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工作，因为此时乙方已经为本项目各项工作做了大量筹划和准备，如甲方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的 30 天后提出减少合同内容的，甲方也应按本合同全部费用全额支付给乙方。

3、乙方每次请款项前须提供合法、有效、合规且符合“四流一致”的等额增值税专

用发票（税率__%）以及甲方要求的其他请款材料，乙方如未能按要求提供请款材料的，甲方有权暂缓支付合同价款且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如乙方行为导致甲方违反税法等法规规定，乙方须承担所有的经济和法律責任，甲方有权在支付给乙方的合同价款中扣減相应的款項，如乙方行为导致甲方因此受到政府有关部门处罚，乙方须承担所有的经济和法律責任，同时甲方有权视情节严重程度另对乙方处以政府处罚金额双倍的处罚。

4、本合同款項均用人民币以汇款的方式支付。双方财税信息如下：

| | 甲方 | 乙方 |
|--------|-------------------------|----|
| 账户名称 |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 纳税人识别号 | 91441900198026176K | |
| 地址 | 东莞市莞城区汇峰路1号汇峰中心C区8层01单元 | |
| 联系电话 | | |
| 开户行 | | |
| 银行账户 | | |
| 纳税人类别 | | |
| 发票类型 | 增值税专用发票 | |
| 发票税率 | | |

如乙方更换账号必须书面告知甲方，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責任由乙方承担。

六、支付方式

- 1、本合同签订后10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预付款。
- 2、广东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立项公示后10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
- 3、广东省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立项公示后10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
- 4、广东省结构优质工程奖评审公示后10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
- 5、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复评通过公示后10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
- 6、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评审公示后10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

七、甲方的权利和責任

1、委派专人（姓名：_____ 电话：_____）为甲方代表，负责合同的履行，对乙方服务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合同付款等相关手续。

2、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所做的咨询服务和技术资料的质量和进度情况，如发现

乙方工作不符合要求或不满足工程进度时，督促乙方及时改正。

3、甲方需负责配合提供工程创优相关的工程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4、甲方需积极配合主办单位在评优过程中的相关工作且应积极协调好与建设、监理以及主管部门的关系，创造良好的工作氛围。

5、对于乙方提出的咨询方案或报告，甲方有审议、修改和最终决策的权利。

6、甲方指定专人（姓名：_____电话：_____）配合乙方收集编制工程资料所需的相关文件和资料，负责办理乙方已编制完成的工程资料文件所需相关各方的签章手续及与乙方间办理资料移交手续。

7、甲方指定专人配合乙方进行工程实体的拍摄所需与外单位的联系、协调工作，开放设备房等因工程介绍材料制作所涉及的功能区域部位，配合因现场拍摄所需的包括标准做法、卫生清理、场地布置等工作。

8、甲方须按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

9、甲方负责本工程所有评奖及成果申报时所需交纳的费用及评审过程所需的相关费用。

10、对于乙方在咨询过程提出的关于创优的方案或建议或要求，甲方应及时积极回应和实施。

八、乙方的权利和责任

1、乙方指派（姓名：_____电话：_____）为项目代表，负责履行合同。按甲方要求保质、保量、按期完成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签订合同后一周内，乙方提交完整详细的创优工作计划和要求事项，以及提供创优咨询服务团队的专家成员构架。

3、乙方的技术咨询专家应正确、全面地解答甲方人员提出的咨询问题。

4、乙方技术咨询专家到达施工现场时，必须遵守甲方项目部的相关管理规定，并全力为项目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必要时应加班加点工作保证工程创优顺利。

5、乙方应对所有甲方工程信息保密，并对在工程技术咨询服务过程中的一切技术方案、资料编制、整理、归档等工作中知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保密。

6、乙方须将所有编制的资料电子版给予甲方，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7、乙方在奖项申报和资料制作之前应提前全面地、完整地向甲方提出为实现该奖项目的而需要甲方提供的资料和现场需要配合的条件。

九、违约条款

1、乙方必须对承包范围内所有技术咨询、资料的时效性、准确性负责，由于乙方的技术指导或方案编制、科技成果资料等不合规范，达不到合同约定标准的，乙方必须无条件整改。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合同的某一奖项无法获得的，甲方有权不支付该单项奖项的费用，并处以该单项奖项费用的 10%的违约金赔偿甲方损失。

2、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果乙方被证明不能胜任本合同委托事项，经甲方指出后仍无法能任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不符合项已收取的服务费用，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赔偿甲方损失。

3、若乙方未在合同约定的合作期限内完成本合同委托事项，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万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赔偿甲方损失。

4、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果甲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完成之前中途终止本合同约定的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申报工作的，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并按合同总额的 80%支付乙方费用；如果甲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后终止广东省优质工程奖申报工作的，则甲方应按合同总额的 100%支付乙方费用。

5、非乙方原因以外的其它一切因素影响工程评奖的，不管是否通过奖项的评审，甲方都应按合同约定节点支付相应款项。

6、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如甲方延期付款，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欠款的万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赔偿乙方损失。

7、任何一方违法违规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因此造成对方的一切责任后果应由违约方承担，且违约方应按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赔偿守约方损失，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8、守约方因违约方违约而主张权利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担保费、保全费、保险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损失，均应由违约方承担。

十、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协商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甲乙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约定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六份，其中正本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副本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合同，本合同询价文件、补充条款及附件（如

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双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合同的理由,并在7个自然日内提供书面证明。

十二、送达条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签署栏所列明的地址、电子邮箱送达,一方如果变更,应当书面通知对方。当面交付文件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的,挂号寄出或者投邮当日视为送达;通过电子邮箱方式的,邮件成功发送时视为送达。因甲、乙各方自己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拒不提供送达地址、送达地址变更未及时告知送达人或者其指定的代收人拒绝签收,导致信函未能被受送达人实际接收的,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以下无正文)

(本页仅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地址:东莞市莞城区汇峰路1号汇峰

地址:

中心C区8层01单元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签订日期:2023年 月 日

阳光合作协议

甲方（采购方全称）：

乙方（供应方全称）：

甲乙双方于 2023 年 月 日签署了 项目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为加强双方阳光合作，保证职员职业安全，甲乙双方经协商签订本协议并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阳光合作行为准则。

一、甲方责任

1. 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本协议的规定。
2. 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相关人员进行阳光合作教育。
3. 甲方人员应严格遵守本单位有关阳光合作管理的规定，不得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回扣、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不得参加乙方提供的旅游或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
4. 甲方人员如违反阳光合作管理制度及本协议规定，甲方视情节轻重、影响大小给予行政及经济处罚。
5. 对于乙方举报甲方人员违反阳光合作规定的情况，甲方应及时进行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行处理，并将调查结果向乙方反馈。
6. 接受举报的一方应为举报方保密，不得对举报方进行报复，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阳光合作协议》的合作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后续合作的优先权。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应保证乙方人员了解甲方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及本协议的规定，并遵照执行。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给予甲方人员回扣、赠送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或提供旅游等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以下简称“财物”）。
3. 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合作期间阳光合作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并对甲方相关调查工作主动配合。
4. 乙方有义务就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取或收受财物行为及时向甲方（直接联系人为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举报。如乙方或其人员向甲方人员给予财物，或甲方人员向乙方索取财物，乙方满足其要求并且未

向甲方举报的，一经查实（包括但不限于被甲方核实属实，或者被司法机关或第三方核实属实的），甲方将在内部通报；乙方除应向甲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原合同总价的 10%的违约金，并对乙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连续出现 2 次及以上类似情况或者如因乙方在合作期间贿赂甲方人员，被司法机关立案查处核实属实的，甲方有权解除原合同，如甲方解除原合同的，则乙方应退还甲方所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按原合同与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且五年之内不得作为东实集团（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格供应商。

5. 甲方接受乙方实名或匿名举报，保证为举报者的信息保密，常设举报部门及电话：

举报受理部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

东实集团举报邮箱：dgsyxf@163.com

东实集团举报电话：0769-28820703（周一至周五 9:00-12:00 和 14:00-18:00）

邮寄地址：东莞市东城区八一路 1 号机关二号大院 9 号楼，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收，邮编 523000。

三、其他

1. 本协议是原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2023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2023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仅供参考)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一、响应函

致：广东政通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磋商文件（采购编号：_____）的全部内容，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委托_____（被授权人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次采购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__套，副本__套，唱标信封及电子文件各 1 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 （一）我方决定参加采购编号为_____的磋商；
- （二）全部服务及货物的报价都包含在报价总价内（详见开标一览表）；
- （三）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自磋商截止日后 90 天有效，如成交，有效期限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四）我方已完整阅读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五）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六）我方如果中选，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以及磋商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所有与本次采购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 真：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二、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 项目名称 | 含税总报价（元） |
|------|----------------------|
| | 人民币 _____ ¥ _____ |

注：

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表格格式填写报价。
2. 报价应包含次招标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括人工、材料、机械设备使用费、措施费、税费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
3. 本项目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报价。
4. 此表应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需加盖公章）、磋商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及磋商保证金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同密封装入唱标信封中，唱标信封单独提交。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三、承诺书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1、供应商资格声明（格式详见：附件 5-1）；
- 2、供应商基本情况（格式详见：附件 5-2）；
- 3、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则无需提供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详见：附件 5-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详见：附件 5-4）；
- 4、公司简介、获奖情况和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有关资质证书等；
- 5、业绩证明材料（格式详见：附件 5-5）；
- 6、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 7、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资格证明文件中属复印件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4-1:

资格声明

致：广东政通招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采购（采购编号为：_____），我方愿参与磋商。提供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产品，并证明提交的资格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真实、有效的，并已清楚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我公司作为供应商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我公司理解贵单位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你方的要求提交。

我公司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公司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承担。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4-2:

供应商基本情况

| | | | |
|------------------|--|-------|------|
| 供应商全称 | | 企业性质 | |
| 地址 | | 电话/传真 | |
| 成立年月 | | 经营范围 | |
| 营业执照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注册资金 | | 职工人数 | |
| 公司所获证书 | | 其中 | 管理人员 |
| | | | 技术人员 |
| | | | 工人 |
| 固定资产 | 原值 万元 | 流动资金 | 万元 |
| | 净值 万元 | | |
| 上年度主要经济指标 | 总产值 万元 | | |
| | 实现利润 万元 | | |
| 企业简介 | <p>请在简介中说明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1、 是否具有健全稳定的组织结构；</p> <p>2、 是否已经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人力、财力、物力和服务等 相关能力；</p> <p>3、 是否有较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和售后服务体系。</p>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4-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_先生/小姐，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

签发日期:

附: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企业类型:

经营范围: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地址:

日 期: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
| 正面 | 背面 |
|----|----|

附件 4-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政通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法定代表人）是注册于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职务。在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为：____）的磋商和合同执行过程中，现授权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移动电话：

传真：

注：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除装订于响应文件中外，还应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与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同密封装入唱标信封中，唱标信封单独提交。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附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
| 正面 | 背面 |
|----|----|

附件 4-5:

业绩表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单位 | 合同金额 | 完成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五、关键商务、技术要求（“★”项）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 序号 | 采购规格/要求 | 响应文件的响应情况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 备注说明 |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 | | | |
| | | | | | |

注：1、“是否偏离”项中为正偏离（或负偏离）的，在“是否偏离”项内填“正（或负）”，备注说明项内详细说明与磋商文件的偏离内容，“是否偏离”项为无偏离的，在“是否偏离”项内填“无”，备注说明项中填写原因。

2、由供应商自行补充磋商文件所有“★”号条款内容（如有），标注“★”号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供应商须进行实质性响应，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3、供应商应对照磋商文件中“★”的条款要求，并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或货物已对磋商文件的关键商务、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须提供证明材料的（如有），请注明证明材料所在页码，因供应商自身编制响应文件页码不对称、错乱，如磋商小组无法核查证明材料，导致无效响应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六、售后服务方案

- 一、售后服务部门的人员配备、技术力量
- 二、技术培训方案
- 三、服务响应时间
- 四、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及验收标准和实施方法
- 五、其他

七、商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 序号 | 磋商文件商务条款 | 响应文件商务条款 | 是否偏离 | 说明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 | | | |

注：1、“是否偏离”项中为正偏离（或负偏离）的，在“是否偏离”项内填“正（或负）”，备注说明项内详细说明与磋商文件的偏离内容，“是否偏离”项为无偏离的，在“是否偏离”项内填“无”，备注说明项中填写原因。

2、供应商应对照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逐条说明对磋商文件的用户需求书中“商务要求”的偏离情况。如对需求书中商务要求全部响应的话，可声明“我司全部响应用户需求书中商务要求”，无需逐条说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八、技术服务方案

注：供应商根据用户需求书编写。

附件 8-1:

拟安排本项目技术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 序号 | 姓名 | 本工程拟任岗位 | 性别 | 年龄 | 技术职称 | 专业 | 资质证书 | 主要资历及承担过的类似项目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九、技术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 序号 | 采购规格/要求 | 响应规格 | 是否偏离 | 备注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是否偏离”项中为正偏离（或负偏离）的，在“是否偏离”项内填“正（或负）”，备注说明项内详细说明与磋商文件的偏离内容，“是否偏离”项为无偏离的，在“是否偏离”项内填“无”，备注说明项中填写原因。

2、供应商应对照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逐条说明对磋商文件的用户需求书中“技术要求”的偏离情况。如对需求书中技术要求全部响应的话，可声明“我司全部响应用户需求书中技术要求”，无需逐条说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十、磋商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广东政通招标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的磋商文件要求，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以_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账户（账户名称：_____，账号_____，开户银行：_____）。

供应商磋商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磋商保证金进账单）

汇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元）

汇款账户名称：_____（必须是汇款时使用的单位名称）

账 号：_____（必须是汇款时使用的账号）

开 户 银 行：_____（_____银行 省 市 分行/支行）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磋商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附件：磋商保证金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地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单位电话：_____

联系人手机：_____

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内装：

- （1）开标一览表；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4）磋商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 （5）磋商保证金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 （6）电子文档（签字、盖章后的响应文件 PDF 格式扫描版电子文档，可采用光盘介质或 U 盘装载，无病毒，包装上注明供应商名字及项目名称、编号）